



叶辛文集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叶辛



(苏)新登字 007 号

叶辛文集 (第六卷)

作 者: 叶 辛

责任编辑: 周鸿铸

出版发行: 江苏文艺出版社 (邮政编码: 210009)

经 销: 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: 淮阴新华印刷厂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4.625 插页 2

字数: 340,000 1996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13000 册

标准书号: ISBN 7-5399-0920-x/1·881

定 价: 18.00 元(平装) 27.00 元(精装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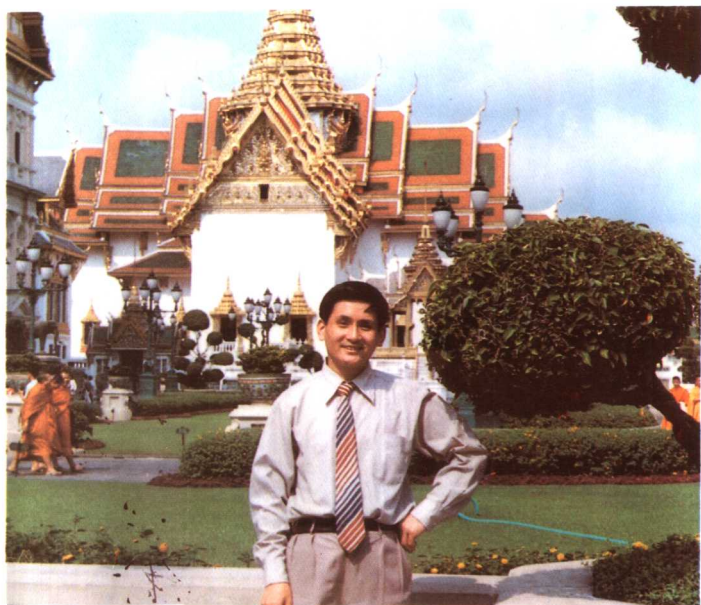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叶辛文集



摄影
速泰熙



在泰国曼谷



与少数民族朋友在一起

除署名外，其余照片均由叶辛提供



叶辛文集

第六卷说明

这卷收入长篇小说《孽债》一部。

《孽债》的上半部分初次发表于上海《小说界》杂志 1991 年第四期。下半部分则迟至 1992 年第六期才在《小说界》刊出。这期间，《北京晚报》摘要连载了此作。1992 年江苏文艺出版社及时推出了单行本，连续印了两次。1993 年，美国的《国际时报》和国内的《福建日报》全文连载了此书。国内其他一些报刊也分别连载了部分章节。

上海电视台于 1994 年根据叶辛改编的本子拍摄成 20 集同名电视连续剧，先以沪语播映，创上海电视台电视剧收视率之最（据上海《新民晚报》）。1995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静安寺新华书店签名售书，一下午签售出 1900 余册（据上海《解放日报》）。



叶辛文集

目 录

3 长篇小说 孽 债
456 后 记 我写《孽债》

4206/06

叶辛文集

- 第一卷 长篇小说《我们这一代年轻人》
长篇小说《高高的苗岭》
- 第二卷 长篇小说《风凜冽》
长篇小说《省城里的风流韵事》
- 第三卷 长篇小说《蹉跎岁月》
中篇小说《秘而不宣的往事》
- 第四卷 长篇小说《在醒来的土地上》
中篇小说《两个感情冒险者的命运》
- 第五卷 长篇小说《爱的变奏》
长篇小说《家庭的阴影》
- 第六卷 长篇小说《孽债》
- 第七卷 长篇小说《恐怖的飓风》
中篇小说《发生在霍家的事》
- 第八卷 长篇小说《基石》
长篇小说《私生子》
- 第九卷 中篇小说卷
- 第十卷 短篇小说、散文、创作谈
附录：叶辛简历
叶辛作品全目



叶辛文集

孽债

第一章

1

高空中一大片卷积云，白得像闪光明亮的釉瓷，鱼鳞片似的排列齐整地伸展到远远的天边。且随着时间的流逝，云层在施展魔力般地往下压。

上海俗谚道：“鱼鳞天，不雨也风颠。”

看样子，即便不马上落雨，也要刮大风。这在秋高气爽的上海，是很少有的现象。

好在小菜已经买回来了，梅云清手里拎着满满一菜篮，足够三口之家吃两三天了。不碍事。儿子沈焰手里捧着架电子游戏机，欢天喜地朝楼上蹦，有了这玩艺儿，整个星期天他都不会吵着闹着到外面去玩。沈若尘心里说，看这样儿，安心写篇短文没问题。报上在讨论“第三者插足”的社会现象，报社一

位朋友约他写篇带总结性的文章，准备结束这一讨论的栏目了。

“若尘，报纸来了，你从我兜里拿钥匙，开开信箱。”梅云清朝楼梯旁自家的信箱里瞅了一眼，抬起臂膀，示意丈夫掏钥匙。沈若尘从她兜里刚摸出钥匙，她就催促地道：“我先上去了。焰焰，焰焰，等等我。”

她一路喊着，追上楼去。

沈若尘眯眯含笑地瞅着妻子敏捷地跑上楼去的背影。云清家三姐妹都很美，被誉为三朵金花。而云清是三姐妹中最美的，她个儿高高，颀长而丰满，焰焰都快十岁了，她仍显得风韵别致。和她一路上菜场，沈若尘留神到不少男性的目光时时扫向妻子。是呵，在喧嚣嘈杂、纷扰刺激的大上海，沈若尘总算筑起了一个安宁乐惠的小窝。他有一个幸福的小家庭。

打开信箱，抽出当天的报纸，一封信掉落在地上，沈若尘漫不经心地扫了一眼《上海译报》上的标题，俯身拾起了信。

牛皮纸信封，落款是西南边陲的云南省西双版纳勐禾大寨月亮坝。沈若尘的双手颤抖起来，十个指头仿佛全在这一瞬间麻木了。两份报纸失落在地上，他丝毫不曾察觉。他撕开了信封，由于过分激动，信封竟从一角斜斜地撕向对面的一角，连信纸也被撕烂了。他小心翼翼地展开信笺，看抬头的称呼，看字迹，看信下角的署名。他稍稍吁了口气，这才镇定地读起信来。

若尘吾友：你好！

没想到我在月亮坝给你写信吧？连我自己都不曾想到要在这里给你去信。你搬进新村房子，住上了两间一套的新公房，曾来过一封信，是写给允景洪的。我还没给你回信呢！幸好你新搬的住处好记，过目不忘，

20弄30号4单元4楼，我记住个二三四，再也忘不了啦！要不，这回我真不知该怎么办了。

原谅我给你带去的是个不幸的消息，韦秋月死了。死于她的老毛病头痛，医生诊断是脑部肿瘤。她和你生下的女儿沈美霞，成了个没爹没娘的孤儿。孩子十四岁了，懂点事，见我问她以后怎么办，她说要去找你，还说这是妈妈临终前的嘱咐。说着她掏出一封前几年你写给韦秋月的信，那上面有你工作的编辑部地址。面对这样一个孩子，我能说什么呢？顺便告诉你，在这里，不知从哪里刮起的一股风，当年为回上海，像你一样和韦秋月离了婚留下的孩子，现在都长大了。他们成了十五岁左右的少男少女，逐步懂事了，多多少少知道了自己的生身秘密。于是乎，他们中的一些胆大的娃娃们便呼群结伴，相约着不远数千里到上海寻找或探望亲生的父母。和他们相比，孤独无依的沈美霞似乎更有权利到上海来找你。

这次我从州府下乡，是来了解边疆贸易的发展情况，顺道弯进月亮坝来。本想故地重游，没料想了解沈美霞的情况和她的意图。作为当年同一知青点集体户的伙伴，作为今日多少还维持通讯联系的朋友，我觉得有必要把这个情况告诉你，以便你思想上有所准备。

我仍在州外贸，看来一辈子把根扎在西双版纳了。无意中应了人们常说的一句俏皮话：“献了青春献终身，献了终身献儿孙。”情况不能同你老兄相比，但日子却也过得逍遥自在。

再见！祝

安好！

愚友 家雨

读信的时候，沈若尘仿佛从谢家雨书写的字里行间，嗅到阵阵扑面而来的素馨花的清香。哦不，那不是从信笺的字里行间拂来的，那袭人的芬芳是从秋月手腕上戴着的素馨花手镯上掠过来的。

沈若尘木然呆立着，微翕下眼睑，岁月拉开的距离陡地缩短了。把信笺装进信封时，他的手还在颤抖，直到此时他才发现，信纸的反面，还有谢家雨补写的几行字：

又及：

我想应该告诉你，你的女儿沈美霞美极了。这里的寨邻乡亲们和农场职工都说她长得像韦秋月。可我觉得，她比当年的韦秋月还要美。这大概就是上海与西双版纳相隔数千里的血缘造成的遗传优势吧。

“我的女儿！”沈若尘喃喃地自语了一声，似是要把遥远的记忆从虚无缥缈中找回来。可是他从没同梅云清说过，插队落户时他有过一个妻子，在千里迢迢的西南边陲他还有个女儿，亲生女儿。他心慌意乱，他惶遽不安。该怎么办呢？美霞当真要到上海来吗？她还只有十四岁，要坐长途车，要坐两天三夜的火车，光是旅途就要七天，她有这个胆子？沈若尘浮起一丝侥幸心理，也许沈美霞会畏惧路途的遥远，也许她只是碰见了谢家雨说说而已。但他马上意识到这一侥幸心理是可笑的。美霞没有亲人，她靠谁去生活？对父亲的思念，对上海的向往都会使她踏上旅途的信心倍增。况且她还可能与同命运的少男少女

们结伴而行啊！

那么他该怎么对梅云清讲呢？天哪，他该如何启齿？

沈若尘揣好撕成两片的信，迈步上楼时，后面有人喊，他的报纸掉在地上，忘拿了。他急忙返身下楼，弯腰拣起报纸，直起身子来时，他看到信箱门没上锁。噢，他整个儿失态了。

雨比预料得还要快地落下来，风翻卷着雨帘，把丝丝缕缕雨星儿扑打进楼道里来。沈若尘不由得打了个寒噤。

梅云清赤裸的丰腴的手臂伸出去，在枕边的床头柜上摸着了小灯的开关，“啪达”一声把橘红色的小灯打开了。她转过脸来，绯红绯红的脸颊上洋溢着喜气，兴奋的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光波，微显着羞涩和娇气地道：

“搂着我。”

说着把脸庞往沈若尘胸怀里一埋，身子缩了缩，紧紧地偎依着他。

沈若尘习惯地搂着妻子，性事过后，他知道云清还需要抚慰，需要“发发嗲”。他一手搂着妻的颈脖，一手在云清滑爽光润的背脊上轻轻抚摸着。

云清呢喃般轻哼着，表示着自己的满足和惬意。她的声音既像紧贴着他的心房，又好似从很远很远的地方，带着共鸣音传进沈若尘耳里：

“今天晚上，你真让我快活得要命。”

随着她的话声落音，他在他的锁骨那儿吻了一下。

沈若尘又紧紧地搂一搂她。是啊他爱她，爱她的善良和坦率，爱她的美貌和妩媚。刚同她恋爱时，替他参谋的同事是如何盛赞她的？对了，他们说她艳丽而不妖冶，性感而不风骚，是个理想女性。那是人们仅凭她的外貌说的。婚后，只有沈若尘

真正地明白，云清是多么可爱。他从来不曾把过夫妻生活视为负担。每一回，他都能从她那里得到欢悦，得到心旷神怡的满足。而她呢，经常是用赞赏和惊叹的语气，表示着自己欲仙欲死的狂喜。这类近乎呻吟感慨的表示，使得沈若尘充满了男子汉的自豪感和自信心。

可今晚上，沈若尘是带着目的、带着点儿勉强上床的。整整一天的心神不宁，使得他兴味索然。下午他瞒着焰焰嚼了两块儿子的巧克力，晚饭时他喝了两小盅酒，都是试图振作精神。他不敢把谢家雨来信的事儿在白天对云清讲，他怕她诅咒他是骗子，他怕她一怒之下带着沈焰住回娘家去。他思来想去觉得应该将这件事儿在美霞到上海之前告诉云清，什么时候讲合适呢？只有现在这阵儿，她满足而又欢欣，她带着几分慵倦且心情最为舒畅，时已夜深，即便她怒气冲冲，她也不可能闹起来拉儿子一同去外婆家。

沈若尘昏昏欲睡般闭了眼，内心深处却是在警觉地窥探着合适的时机。

云清仍然依偎着他，温暖而又酣适。

午睡时仅是假装闭着眼，实际上紧张的神经始终在“别剥别剥”骤跳。这会儿沈若尘确实有些累了。洁白轻柔的云朵掠过他的眼前，那是西双版纳的云，是缭绕着碧山翠岭让人腾云驾雾的云，是引人步入恬淡、清幽意境的云。沈若尘依稀感到胸怀里搂着的，是他当年瘦削而灵巧的妻子韦秋月，她有一头浓黑的柔发，她温顺而羞怯，她话语不多却爱时常以自己闪动幽波的眼神表示意见，她的美是含蓄的、娴静的，她怎么……

“你怎么了？”梅云清挣脱他的搂抱，翻身坐起，朝他俯下脸庞，一双雪亮的大眼睛探究地盯着他。

沈若尘受惊地睁开眼睛，小灯的光虽则柔雅清幽，但在这

更深入的卧室里，却仍然放射着橘红色的光芒。云清的鬓发稍显蓬散，愈发平添了她的几分妩媚，她显然还沉浸在甘霖雨露般的欢情中，脸颊上红艳艳地像正在绽开一朵花。沈若尘掩饰着自己的失态，眨眨眼道：

“噢，我眼前闪过一幅一幅幻影。”

“幻影？”

“呃……”

“什么幻影？”

“云啊，树啊，还有……”

“若尘，你不是有什么心事吧？”红潮从云清的脸颊上褪去了，她捋着散落下来的鬓发，眼梢一挑问。

“没、没有啊！”

“看你一整天若有所思的样子。报社约的文章，你写好了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

“那你一天躲在小屋里干啥？”

要说，现在就可以说了。现在就是机会，还等什么时候呢？沈若尘瞅妻子一眼，云清的眼里流溢着幸福的光彩，她没一点思想准备，她什么都不知道。沈若尘实在没有勇气把实情道出来，他迟疑了片刻，皱紧眉头道：

“找不到一个好的角度，白白浪费一天的时间。就为此烦恼哩！”

“那你一定是累了，早点睡吧，睡吧。”云清丝毫没啥怀疑地为他扯扯薄薄的被子，蜷缩起身子，几乎全身紧挨着他躺下来，仿佛要用她的温存柔情，化开他郁积心头的烦恼。

沈若尘心底滚过一股感激的热流。幸好，没把那事儿脱口而出给她听。